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115 學年度（第 1 學期）英文演講比賽辦法

115 年 8 月 28 日修訂於教學組

一、依　　據：

1. 行政院「2030 雙語政策發展藍圖」，以「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、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」為目標。

2. 本校校務發展計畫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普英一、二年級學生，每班至少 1 名，

日商一、二年級、高三學生自由報名。

三、參加資格：本校高一、二、三在學學生，但**曾在國外英語系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、雙語部就讀累計二年以上者，不得參加**。

四、比賽時間：115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午休~第 5 節

五、比賽地點：海倫樓 2 樓小會議室(比賽場地)/大會議室（選手準備室）

六、比賽方式：看圖說故事，2 分鐘為限，不足 2 分鐘者予以扣分。

故事圖片於上台前 5 分鐘至準備區領取。

七、評　　分：內容 30%，語文能力 30%，表達技巧 30%，儀態 10%。

八、評　　審：由英文科教研會推派老師擔任評審。

九、獎　　勵：普 通 科:取前 3 名及佳作 2 名，均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職業類科:取前 3 名及佳作 2 名，均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十、本辦法經　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備註：

1. 分數最高者且符合區域賽參加資格者，將代表學校參加區域決賽。

-----（**請各班班長於 115 年 09 月 07 日(星期一)前繳交至教學組，無人報名也須繳回**）------

115 學年度（第 1 學期）英文演講比賽報名表

編號	班 級	座 號	姓 名
1			
2			

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 教務處

英文科老師簽名:_____